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书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并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方案。

二、《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医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公司与天津医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和正常发展的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影响公司资金独立性、安全性的情形，不存在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

霍文逊

边泓

陈喆

2023 年 8 月 29 日